

2025 年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 培训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采购单位：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采购编号：JSTCC2501112593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 南京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8
1. 采购文件	8
2. 采购文件的澄清	8
3. 采购文件的补充或修正	8
4.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	8
5. 资格文件	9
6. 技术合格文件	9
7. 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	9
8. 所供服务的价格	9
9. 磋商报价	9
10. 磋商响应保证金	10
11.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	10
12.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0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其形式	10
14.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1
15. 截止日期	11
16. 过期磋商响应文件	11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1
18. 采购代理机构磋商	11
19.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12
20. 符合性检查	12
21. 竞争性磋商采购	12
22. 磋商采购小组成员	13
23. 磋商程序	13
24. 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	13
25. 磋商过程及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14
26. 磋商响应文件的评价和比较	14
27. 与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	15
28. 最后审定	15
29. 成交的通知	15
30. 履约保证金	15

31. 签订合同.....	15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	15
33. 质疑.....	15
34. 投诉.....	16
评审办法细则.....	17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	21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文本）.....	28
第六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31
1. 报价函、报价及项目相关文件.....	33
2. 资格证明文件.....	39
3. 其它相关文件.....	47
4. 政府采购政策.....	54

第一章 2025 年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2025 年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官网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下午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STCC2501112593

项目名称：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采购

预算金额：人民币 275.00 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 275.00 万元

采购需求：

包号	分包内容	预算金额 (万元)
1	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综合班	110.00
2	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经营管理专题班	55.00
3	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专精特新发展（创新）专题班	110.00

具体服务要求详见采购文件。为保证服务质量，本项目兼投不兼中，供应商可对本项目任何一个包或多个包进行响应，但最多只能成交一个包。

合同履行期限：按采购人要求，具体培训时间由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协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磋商采购。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磋商当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最近一个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磋商当月>完税证明及社保缴纳证明的有效复印件）

4、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材料；（提供证明材

料或相关承诺)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或不良记录承诺；
(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需包含此条内容，加盖公章)

6、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需包含此条内容，加盖公章)

7、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磋商采购，不接受未经采购单位同意的任何形式的转包、分包；(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需包含此条内容，加盖公章)

8、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9、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除单一来源项目外，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注：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资格要求响应并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及相关承诺书，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

三、获取采购文件

1、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16 日止，每天 9:00—11:30，14:0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采购文件获取方式：线上下载。

1) 供应商须在 <https://www.jstcc.cn/> 平台注册并下载电子版采购文件（注册、登录入口为“JSTCC（新版）”，之前在“JTCC（旧版）”注册过的供应商，请从“JSTCC（新版）”入口登录，并完善用户信息后再关注下载对应项目采购文件。技术支持电话：4000580203，025-83303461，13951767623）；

2) 注册成功后登录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官网平台，点击屏幕左侧“项目搜索”，在搜索框中输入该项目采购编号，点击关注并支付平台服务费 200.00 元/包，支付完成后，平台提供在线下载电子发票。

3) 点击屏幕左侧“正在执行项目”，下载该项目采购文件；

提醒：供应商必须在上述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完成注册及领取采购文件事宜，否则系统到时即关闭，供应商将不再允许获取采购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下午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 D 座 16 楼 1602 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下午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 D 座 16 楼 1602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 （4）《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 （5）《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单位信息

名称：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 16 号

联系人：王君

联系电话：025-696528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 D 座 12 楼

联系方式：鲁民颀、姜瑶、陈诚

联系电话：025-83248600、83249926、8324992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鲁民颀、姜瑶、陈诚

电 话：025-83248600、83249926、83249927

网 址：江苏政府采购网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编 制 内 容
1	项目名称：2025 年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服务项目
2	采购单位名称：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 16 号 联系人：王君 联系电话：025-69652809
3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 D 座 12 楼 联系人：鲁民颀、姜瑶、陈诚 联系方式：025-83248600、83249926、83249927
4	合格的供应商：具体要求见采购公告
5	澄清答复：对在磋商截止期前 5 日之前收到的对采购文件的澄清要求予以书面答复；若澄清要求或相应的书面答复时间距磋商采购截止日不足 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本项目的磋商采购时间。
6	响应货币：本次磋商只接受人民币报价。语言：中文。
7	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磋商采购响应保证金，但必须随磋商响应文件一并递交响应保证承诺书（格式附后），否则响应无效！
8	响应有效期：磋商后 90 日。
9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数量：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本（U 盘，Word 和 PDF 盖章版本）：一份，磋商响应文件须标注连续页码。
10	竞争性磋商采购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下午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11	竞争性磋商采购地点：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 D 座 16 楼 1602 室
12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根据采购文件中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对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作响应无效处理。
13	成交原则：磋商采购小组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1-3 名。采购人最终确定 1 名成交供应商/包。磋商采购小组按包 1 至包 3 的顺序依次评审，若供应商同时在多个包中排序第一，则按照分包 1-3 的顺序依次推荐成交，下一个分包则推荐后续排名第二的候选人成交，依次类推。
14	履约保证金：无。
15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授予合同通知书前按照《江苏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的指导意见》（苏招协【2022】002 号）的收费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服务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南京江苏路支行； 账号：7321810182600023404。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 采购文件

1.1 本文件中采购代理机构为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采购单位为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亦称买方;供应商指具备相应资质的产品或服务的制造商、代理商、服务商;成交供应商指最后成交的供应商,亦称卖方。

1.2 供应商应详阅采购文件中的所有条款、格式、表式、条件和规范。不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和资料,可能被拒绝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其他情况。

1.4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必须以中文书写。

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1 供应商如须澄清采购文件的疑点,应书面现场递交采购代理机构,但通知不迟于磋商采购截止日前 5 日以使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距磋商采购截止日不足 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本项目的磋商采购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用书面形式答复。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时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分发给所有取得同一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2.2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3. 采购文件的补充或修正

3.1 在采购截止日 5 日以前的任何时间,采购代理机构不论由于自己的考虑或对供应商提问的澄清,均可以对采购文件用书面补充的方式进行修正。若书面补充与采购文件有冲突之处,以最后发出的书面补充为准。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不论由于自己的考虑或对供应商提问的澄清,均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采购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若澄清要求或相应的书面答复时间距磋商采购截止日不足 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本项目的磋商采购时间。

3.2 对采购文件的补充或修正,应以邮件、纸质等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3.3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采购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采购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采购的截止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的供应商。

4.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

4.1 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文件资料往来,都应以中文书写。

4.2 供应商已印刷好的产品说明书、制造商授权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译文。

4.3 任何不符合 4.1 至 4.2 项目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和资料, 将被拒绝接受或视为无效响应。

5. 资格文件

5.1 供应商需要根据第一章采购公告中“二、供应商资格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同时下列几项要求作资格介绍, 这些文件应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一起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5.1.1 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5.1.2 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 必须有法人代表及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并附法人代表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有效复印件。

6. 技术合格文件

6.1 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应的产品或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

6.2 证明服务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文件可以是说明书、图样或资料, 除此之外还可提供:

- (1) 有类似项目的业绩;
- (2) 对于本项目构想的详细描述;

7. 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

7.1 供应商须按采购文件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编制磋商响应文件。

7.2 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采购文件编号、供应商全称、地址、邮编、电话, 并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7.3 报价表须按填表说明详细填写, 价格、数量均按此表为准; 如有优惠条件须在此表中详细说明。

7.4 产品规格及技术参数响应表, 供应商须按表填明对采购单位产品在规格及参数等方面的响应情况, 并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8. 所供服务的价格

8.1 采购代理机构对每一项产品或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 任何有选择性报价都不予接受, 作响应无效处理。

8.2 供应商的报价表, 必须有单位公章及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

8.3 供应商在填写报价表时, 币制、金额单位要统一; 数字、文字要清晰, 不应涂改。

9. 磋商报价

9.1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填报报价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所有报价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 以单价为准, 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每项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作响应无效处理。磋商响应文件中, 各单价及总价应填写至小数点后两位。

9.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项目提供服务所需承担的一切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全部的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师资费（含税）、培训资料费、交通费、实地考察等费用。

9.3 本项目采用固定价格合同；供应商的报价在成交后的合同执行过程中，除采购单位变更采购需求外，服务期间的政策性调整及市场风险等风险费用应含在报价中，确定成交后不予调整。

9.4 报价既要有总价，还要有服务的费用测算，即供应商必须报出总价及各项服务内容的分项明细价格，否则该供应商报价可能不被接受。

9.5 因供应商所供的货物或服务或其安装质量的原因，导致检验不合格而发生的额外的检测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并由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采购单位的直接和间接的经济损失。

9.6 采购文件要求应随机配置的项目及服务，其报价均应计入总价。报价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将某项内容计入总价，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有报价，评审时以供货范围偏离对其进行加价；若供应商有漏报或未按要求报价的项目，评审时将其它有效响应文件中该项的最高价计入其评审总价。供货时供应商应补足有漏报或未按要求报价的项目但供应商不能增加其总价，若增加其响应将被拒绝；总价中不得包含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项目及服务，若包含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9.7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合同中对价格有影响的条款，进行报价。

9.8 供应商自行解决项目人员办公、食宿。

9.9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货物或服务单价和总价以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

10. 磋商响应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响应保证金，但必须随响应文件一并递交响应保证承诺书（格式附后），否则响应无效！

11.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1.1 在采购代理机构决定包括推迟磋商日期起 90 日内，磋商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或视为无效。

11.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有效期，此类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延期的要求而放弃响应；同意延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12.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提供供应商是合法的、有资格的并在成交后有能力执行合同的证明文件。
- （2）提供产品或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
- （3）提供报价表、产品规格及技术参数响应表。
- （4）服务方案。
- （5）其他说明。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其形式

13.1 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须准备一式 3 份，并分别标以“正本”1 份和“副本”2 份，如

果它们之间有差异,则以正本为准。

13.2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副本都应用打字机或不退色墨水书写。

13.3 磋商响应文件不应有涂改、增删之处。如有错误必须修改时,修改处必须由原授权代表签署。

14.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1 供应商应分别把正本和副本磋商响应文件都用封套加以密封,并在封套上标明“正本”和“副本”。

14.2 “报价表”必须另用内封套加以密封,放在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封套之中。

14.3 外封套和内封套上均须按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格式写明:

- (1) 采购代理机构;
- (2)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
- (3) 采购文件编号;
- (4) 采购单位项目名称;
- (5) 供应商的全称、地址、邮编、电话;
- (6) 写明磋商时启封。

14.4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接收未按照上述要求密封的磋商响应文件。

15. 截止日期

15.1 磋商响应文件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磋商采购截止时间前,邮寄到或派人送交到指定地点。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3 项的规定,以补充采购文件的形式推迟采购的截止时间,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或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都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5.3 磋商响应文件由于不可抗力遗失和损坏,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16. 过期磋商响应文件

在采购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或不启封退回给供应商(不可抗力除外)。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如果供应商书面要求修改或撤回磋商响应文件,且在采购截止时间前(不考虑不可抗力)提出的,采购代理机构可接受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必须符合第 14 项的规定,并在封套上注明“修改”或“撤回”字样后封送给采购代理机构。

17.3 除第 19 项情况外,任何磋商响应文件不得在采购截止时间以后进行修改。

17.4 在磋商采购截止时间后至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任何磋商响应文件不得撤回。

18. 采购代理机构磋商

18.1 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携带身份

证准时参加磋商，未参加的视为对磋商过程无异议。

19.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有利于评审,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中可随时请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某点加以书面澄清和说明,但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说明。这些资料经磋商采购小组认可后,可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参与评审。

20. 符合性检查

20.1 在详细评审之前,将首先审查每份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应该是与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品牌、型号、性能、供货期、供货范围、服务要求,或者在实质上与磋商采购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甲方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磋商采购小组认定。磋商采购小组决定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磋商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0.2 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20.3 凡遇计算错误应按下列原则修正: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只有在磋商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磋商采购小组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1. 竞争性磋商采购

21.1 为了维护采购的严肃性,本次磋商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遵守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并在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的组织下,由采购单位代表及有关方面专家组成的磋商采购小组来进行;

21.2 供应商参与磋商及最终报价的前提: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实质性满足本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

21.3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磋商。

22. 磋商采购小组成员

由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不少于 3 人)组成磋商采购小组。磋商采购小组独立开展工作,负责审议所有磋商响应文件,与磋商响应文件实质性满足本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参加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推荐成交供应商。

23. 磋商程序

23.1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将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采购,供应商可委派代表参加磋商,磋商开始前将当众检验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由磋商采购小组成员与参加磋商采购的供应商分别单独进行磋商。

23.2 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参加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采购小组将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如果参加供应商试图向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和参与评审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23.3 磋商报价按如下形式进行,即**磋商开始前报价**(按本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格式报价并加盖公章)、**磋商中报价**(根据磋商情况,可作为最终报价)及**磋商结束后最终报价**(该报价将作为评定的依据)。磋商开始前报价和磋商中报价将不向参加供应商公开。

23.4 磋商结束后,磋商采购小组将要求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实质性满足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终报价**,然后按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进行量化指标评审,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若得分相同,则以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4. 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

24.1 磋商采购小组将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大体编排有序且基本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要求。

24.2 如果磋商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本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磋商采购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成为实质性的响应文件。

24.3 磋商采购小组将允许修正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对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供应商相应的名次排列。

24.4 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1) 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2) 供应商报价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3)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本须知的规定签字、盖章或进行其他标识;
- (4) 磋商响应文件中有两个以上的报价(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且必须注明何种报价为主方案,何种报价为备选方案);

- (5)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磋商响应文件或不同报价的;
- (6)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格式、内容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 (7) 磋商响应文件未响应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8) 供应商相互串通报价;
- (9)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响应采购,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4.5 在磋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项目终止: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且磋商采购小组认定剩余有效报价无市场竞争性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 磋商过程及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25.1 磋商采购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本磋商采购文件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并与认为需要澄清的供应商进行沟通,并就本项目需求的价格、服务、质量、性能等逐一进行磋商。

磋商中,磋商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采购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结束后,磋商采购小组将要求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就磋商达成的最终条款进行书面承诺并进行最后报价,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及磋商书面承诺文件将被视为确定成交的最终依据。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而使其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

25.2 接到磋商采购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应派人按磋商采购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承诺,书面承诺的内容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部分。

25.3 接到磋商采购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第 25.2 条的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6. 磋商响应文件的评价和比较

26.1 磋商采购小组所有成员与每一家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明确采购需求之后要求所有供应商提供最终报价,然后按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进行量化指标评审,按照得分由高到低排序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办法细则详见后附表。

26.2 竞争性磋商确定的最后价格及服务仍不能满足采购单位的要求,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将保留最终放弃本次磋商的权利。

27. 与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

除第 19 项的情况外, 供应商企图影响磋商评审的任何活动, 并经磋商采购小组确认, 都将导致其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考虑。

28. 最后审定

通过磋商并进一步检查供应商按第 12 项规定提供的各类文件资料, 检查的结果必须是肯定的, 才是授予合同通知书的先决条件。采购单位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 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 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采购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9. 成交的通知

29.1 在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内, 采购代理机构将书面通知所选定的成交供应商, 通知也可以用邮件的形式发出。

29.2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授予合同通知书后, 应立即给采购单位代理人以“回执”, “回执”中应郑重保证履行成交供应商应履行的一切义务和责任。

29.3 当成交供应商按第 31 项规定签订合同和协议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立即通知所有未成交供应商。

30.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31. 签订合同

31.1 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授予合同通知以后, 成交供应商应在指定时间、地点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31.2 采购文件中采购单位服务需求及说明、合同条款、磋商响应文件、报价表, 有关图表和说明等, 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按《江苏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的指导意见》（苏招协【2022】002号）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服务费；成交供应商拒不缴纳上述费用的,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33. 质疑

3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3.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 是指: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3.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 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3.4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3.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33.6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33.7 质疑函的主要内容须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质疑函范本(财政部指定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填写;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8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33.9 质疑函应当现场书面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详见采购公告)处,提交时应出示有效身份证明。

34. 投诉

34.1 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4.2 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4.3 投诉人对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34.4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34.5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 捏造事实;

(2) 提供虚假材料;

(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评审办法细则（包 1、2、3）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审法，总分为 100 分，按评委评审后的算术平均数得分（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并列，由评标委员会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价格 (10分)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最终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 1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小数点保留 2 位: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最终报价)×10; 备注: (1)对于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具体评审价格扣除,均按财库[2020]46 号文件中比例 10%扣除,监狱企业及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对于中型企业的价格不予扣除。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计。 (2)竞争性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若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竞争性磋商小组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0
2	业绩 (12分)	供应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组织过类似线下培训(企业委托的培训除外)项目业绩,每完成一个得 1 分,满分 6 分。 若上述线下培训(企业委托的培训除外)项目业绩与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内容相关的,则在此基础上,每完成一个再加 1 分,最多加 6 分。 本项满分 12 分。 注: 1)类似线下培训项目至少包含餐饮住宿,培训时间不少于 3 日; 2)需提供能体现服务内容的合同复印件,合同中如不能体现相关信息的可补充提供其他证明材料; 3)同一业主单位不重复计。	12
3	硬件保障(8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硬件资源调整优化能力,可供选择食宿资源、食宿质量、交通便利、车辆配备等资源情况进行评审: 有足够资源保障优化调整,食宿配套服务周全,生活学习条件适宜,细节考虑到位,能够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8 分; 有一定的资源保障优化调整,有一定的配套服务,能够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6 分;	8

		资源保障措施较少，配套服务不够全面的，得 4 分； 资源保障能力不足，配套服务少的，得 2 分； 未提供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4	整体培训方案（8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的整体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思路、培训计划、培训目标、培训预期效果等）进行评审： 方案详尽，思路清晰，目标计划明确的，得8分； 方案基本完整，思路明了，能够满足项目基本要求的，得6分；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4 分； 方案内容简单，内容与本项目特色不够吻合的，得 2 分； 未提供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8
5	师资力量（8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与本项目 11 项重点课程授课内容概要相匹配的课程师资资源储备情况进行评审： 师资力量雄厚，能充分集成省内、外高水平专家、业内行家，教师团队结构合理，人员稳定，培训经验丰富，分工合理，任务明确，对培训成果及质量有持续的参与度，得 8 分； 师资力量较强，师资团队结构较合理，有一定培训经验，任务较明确，对培训有课外指导，得 6 分； 师资力量一般，有充足的师资队伍，得 4 分； 师资力量薄弱，有师资队伍名单及介绍，得 2 分； 未说明师资或未提供资源有效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8
6	课程设置（8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培训课程设置方案（包含但不限于课程培训内容、课时安排、培训方式、研学或参访现场教学方案等）进行评审： 课程设置有针对性、课程体系结合实际，有创新性、时效性，方法准确、互动性强的，研学或现场教学单位为领航企业或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的得 8 分； 课程设置合理，课程体系完整，有先进性，方法准确互动性较强，研学或现场教学单位为专精特新“小巨人”及以上的得 6 分； 课程设置基本合理，课程体系可行，方法基本满足要求的，研学或现场教学单位为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及以上的得 4 分； 课程设置有欠缺，课程体系缺乏特点，互动性不足的，研学或现场教学单位较弱的得 2 分； 未提供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8

7	服务团队配置（10分）	项目负责人有参加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相关工作经验或服务经验的得 2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提供参与项目描述、项目成果文件，同时提供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 6 个月（2024 年 11 月至 2025 年 4 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2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配备的内部服务团队人员（非师资力量）情况进行评审： 团队人员配比较高，团队人员配备合理、分工明确、组织培训经验丰富的，得8分； 人员配比基本满足，团队人员配置基本合理、有一定培训组织经验的，得 6 分； 人员配比尚可，团队人员匹配合理的，组织培训经验尚浅得，得4分； 人员配备数量较少，团队人员匹配不足、经验欠缺的，得 2 分； 未提供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8
8	教务保障能力（8分）	根据供应商对于参训人员的培训相关教务保障能力（包括但不限于是否具有意外保险，是否具备报到、清场管理，培训期间服务保障，住宿、消防、食品、出行等方面应急能力等）进行评审： 有详尽的教务保障措施、经验丰富，突发情况应对措施具备针对性并切实可行的，得 8 分； 有完整的教务保障措施、有一定的经验，具有应对突发情况的能力的，得 6 分； 有简单的教务保障措施、未能充分说明其应对突发情况的能力的，得 4 分； 保障措施不够完善或应急方案不够全面的，得 2 分； 未提供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8
9	承接项目优势及创新特色服务（8分）	根据供应商阐述承接本项目的优势及创新特色服务内容进行评审： 服务优势和服务特色突出，能够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促进本项目高效完成的，得8分； 有一定服务优势或服务特色，能够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有助于推动本服务项目顺利实施的，得6分； 服务优势和服务特色较为普通，基本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保证项目完成的，得4分； 服务优势和服务特色不够明显，方案不足的，得2分；	8

		未提供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10	重 难 点 及 合 理 化 建 议（8 分）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重难点分析，以及对各包培训主题内容合理化建议内容进行评审： 重难点分析内容完善、详尽，合理化建议内容具有实际意义的，得 8 分； 重难点分析内容基本完整，合理化建议内容具有一定参考意义的，得 6 分； 重难点分析内容简单，合理化建议内容有参考意义的，得 4 分； 重难点分析内容简单，合理化建议内容无参考意义的，得 2 分； 未提供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8
11	质 量 保 证 措 施（8分）	根据供应商在整个培训项目过程中，为保障培训质量所采取的质量保证措施进行评审： 质量保证措施完善、详尽，切实可行的，得 8 分； 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完整，能够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6 分； 质量保证措施简单，内容基本满足要求的，得 4 分； 质量保证措施简单，内容不够完善或存在缺陷的，得 2 分； 未提供或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8
12	服 务 承 诺 （4分）	供应商承诺保存项目实施过程所有台账资料，后期配合采购方做好可能出现的项目审计等工作的得 2 分。（需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2
		供应商承诺连续两期学员满意度评价未达到预期目标且无法整改的，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回剩余费用的得 2 分。（需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2
合 计			100

备注：供应商必须逐条响应上述所有评审细则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并列明评标索引、页码，否则将可能导致不得分。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

一、本次招标采购拟实现的功能和目标

项目名称：2025 年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服务项目

项目背景：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 财政部经济建设司关于开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工作的有关通知》（工企业函〔2024〕243 号）文件的精神，拟组织企业参与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现对培训服务进行采购。

采购预算：人民币 275.00 万元。

本次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培训完成。

二、需求清单

包号	分包内容	期数	每期人数	天数	预算金额 (万元)
1	2025 年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综合班	8 期	50 人	4 天	110.00
2	2025 年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经营管理专题班	4 期	50 人	4 天	55.00
3	2025 年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专精特新发展（创新）专题班	8 期	50 人	4 天	110.00

注：以上培训内容和人数等均以实际发生为准。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供应商可对本项目任何一个包或多个包进行响应，但最多只能成交一个包。磋商采购小组按包 1 至包 3 的顺序依次评审，若供应商同时在多个包中排序第一，则按照分包 1-3 的顺序依次推荐成交，下一个分包则推荐后续排名第二的候选人成交，依次类推。

三、服务需满足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包括服务内容、人员配置、服务要求等

（一）服务内容

包 1：2025 年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综合班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1	2025 年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综合班	8 期	1.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须拥有稳定的从事培训工作的优秀师资队伍，及多年从事培训工作的经验。 2. 供应商须按照采购人实际需求确定培训时间，组织开展为期 4 天/期（其中含 1 天报到与清场时间）的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项目。 3. 每期培训对象由采购人提供，每期不超过 50 人。 4. 每期培训内容包括科学理论、形势政策、经营管理、专精特新发展（创新）4 个方面，具体内容可参照《工

		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 财政部经济建设司关于开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工作的有关通知》（工企业函〔2024〕243号）。 （1）科学理论须包括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小企业发展系列重要论述精神、中国特色新型工业化理论两方面内容。 （2）形势政策须同时兼顾中小企业法律法规政策体系、专精特新发展政策与国际化发展3方面内容。 （3）经营管理方面应突出中小企业合规管理、融资上市、企业家精神等。 （4）专精特新发展（创新）方面应突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绿色化发展、知识产权、精益生产等。 5. 每期培训班须含有不少于0.5天的现场教学，包括标杆研学、企业参访等形式。 6. 所有理论课程（不含现场教学）需由正高级技术职称及以上专业人员承担，其中科学理论部分需由市级以上党校教授承担，所有授课人员均须签订意识形态承诺书。 7. 供应商须根据培训内容和形式有关要求，制定操作性强、时间节点明确、师资力量优的详实培训实施计划（包含但不限于具体课程设置和课时安排、授课老师概况、研学或参访方案、培训预期效果等）。 8. 供应商须承担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项目期间（报到后、清场前）的所有费用，为学员提供舒适便利的学习生活条件，尽可能为参训学员提供方便，如接站等。 9. 供应商在培训报到时，须向学员提供《安全须知》（住宿、消防、食品、出行等），由学员签字。 10. 供应商须在每期培训班结束后，及时组织学员对培训安排、培训内容、培训效果等进行满意度评价，对于满意度较低的环节或内容应根据采购人要求在下一期培训班开始前作出调整。 11. 供应商在每期培训班结束后，需整理一套过程相关资料（纸质版、电子版，包括培训方案、培训安排、培训资料、课件、经学员签字的《安全须知》、影像资料、总结报告等）交采购人存档。
--	--	---

其 他 条款	1.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项目期间（报到后、清场前）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全部的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师资费（含税）、培训资料费、现场教学所产生的交通费、实地考察等费用。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支付中标金额的 90%，验收合格后支付尾款。 3. 供应商中标并签订合同后，需在每期培训项目实施前制定完善、具体的培训实施方案，对培训项目训前、训中、训后各阶段在时间节点、进度控制、组织管理、质量要求等方面提出具体安排，经采购人同意后组织实施。 4. 成交供应商需保障后期服务，配合采购人做好可能出现的项目审计等工作。 5. 如开班后，连续两期学员满意度评价未达 90%且无法整改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回剩余费用。
-----------	--

包 2：2025 年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养经营管理专题班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1	2025 年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养经营管理专题班	4 期	1.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须拥有稳定的从事培训工作的优秀师资队伍，及多年从事培训工作的经验。 2. 供应商须按照采购人实际需求确定培训时间，组织开展为期 4 天/期（其中含 1 天报到与清场时间）的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养项目。 3. 每期培训对象由采购人提供，每期不超过 50 人。 4. 每期培训内容包括科学理论、形势政策、经营管理 3 个方面，具体内容可参照《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财政部经济建设司关于开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工作的有关通知》（工企业函〔2024〕243 号）。 （1）科学理论须包括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小企业发展系列重要论述精神、中国特色新型工业化理论两方面内容。 （2）形势政策须同时兼顾中小企业法律法规政策体系、专精特新发展政策与国际化发展 3 方面内容。 （3）经营管理方面应突出中小企业合规管理、融资上市、企业家精神等，其中合规管理应为重点。 5. 每期培训班须含有不少于 0.5 天的现场教学，包括标杆研学、企业参访等形式。 6. 所有理论课程（不含现场教学）需由正高级技术职称及以上专业人员承担，其中科学理论部分需由市级以上党校教授承担，所有授课人员均须签订意识形态承诺书。 7. 供应商须根据培训内容和形式有关要求，制定操作性强、时间节点明确、师资力量优的详实培训实施计划（包含但不限于具体课程设置和课时安排、授课老师概况、研学或参访方案、培训预期效果等）。 8. 供应商须承担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养项目期间（报到后、清场前）的所有费用，为学员提供舒适便利的学习生活条件，尽可能为参训学员提供方便，如接站等。 9. 供应商在培训报到时，须向学员提供《安全须知》（住宿、消防、食品、出行等），由学员签字。 10. 供应商须在每期培训班结束后，及时组织学员对培训安排、培训内容、培训效果等进行满意度评价，对于满意度较低的环节或内容应根据采购人要求在下一期培

			训班开始前作出调整。 11. 供应商在每期培训班结束后，需整理一套过程相关资料（纸质版、电子版，包括培训方案、培训安排、培训资料、课件、经学员签字的《安全须知》、影像资料、总结报告等）交采购人存档。
其 他 条款	1.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项目期间（报到后、清场前）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全部的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师资费（含税）、培训资料费、现场教学所产生的交通费、实地考察等费用。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支付中标金额的 90%，验收合格后支付尾款。 3. 供应商中标并签订合同后，需在每期培训项目实施前制定完善、具体的培训实施方案，对培训项目训前、训中、训后各阶段在时间节点、进度控制、组织管理、质量要求等方面提出具体安排，经采购人同意后组织实施。 4. 成交供应商需保障后期服务，配合采购人做好可能出现的项目审计等工作。 5. 如开班后，连续两期学员满意度评价未达到预期目标且无法整改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回剩余费用。		

包 3：2025 年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养专精特新发展（创新）专题班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1	2025 年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养专精特新发展（创新）专题班	8 期	1.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须拥有稳定的从事培训工作的优秀师资队伍，及多年从事培训工作的经验。 2. 供应商须按照采购人实际需求确定培训时间，组织开展为期 4 天/期（其中含 1 天报到与清场时间）的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养项目。 3. 每期培训对象由采购人提供，每期不超过 50 人。 4. 每期培训内容包括科学理论、形势政策、专精特新发展（创新）3 个方面，具体内容可参照《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 财政部经济建设司关于开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工作的有关通知》（工企业函〔2024〕243 号）。 （1）科学理论须包括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小企业发展系列重要论述精神、中国特色新型工业化理论两方面内容。 （2）形势政策须同时兼顾中小企业法律法规政策体系、专精特新发展政策与国际化发展 3 方面内容。 （3）专精特新发展（创新）方面应包含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绿色化发展、知识产权、精益生产等，其中应以知识产权管理、数字化转型为重点。 5. 每期培训班须含有不少于 0.5 天的现场教学，包括标杆研学、企业参访等形式。 6. 所有理论课程（不含现场教学）需由正高级技术职称及以上专业人员承担，其中科学理论部分需由市级以上党校教授承担，所有授课人员均须签订意识形态承诺书。 7. 供应商须根据培训内容和形式有关要求，制定操作性强、时间节点明确、师资力量优的详实培训实施计划（包含但不限于具体课程设置和课时安排、授课老师概况、研学或参访方案、培训预期效果等）。 8. 供应商须承担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养项目期间（报到后、清场前）的所有费用，为学员提供舒适便利的学习生活条件，尽可能为参训学员提供方便，如接站等。 9. 供应商在培训报到时，须向学员提供《安全须知》（住宿、消防、食品、出行等），由学员签字。 10. 供应商须在每期培训班结束后，及时组织学员对培

			训安排、培训内容、培训效果等进行满意度评价，对于满意度较低的环节或内容应根据采购人要求在下一期培训班开始前作出调整。 11. 供应商在每期培训班结束后，需整理一套过程相关资料（纸质版、电子版，包括培训方案、培训安排、培训资料、课件、经学员签字的《安全须知》、影像资料、总结报告等）交采购人存档。
其 他 条款	1.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赋能人才培训项目期间（报到后、清场前）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全部的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师资费（含税）、培训资料费、现场教学所产生的交通费、实地考察等费用。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支付中标金额的 90%，验收合格后支付尾款。 3. 供应商中标并签订合同后，需在每期培训项目实施前制定完善、具体的培训实施方案，对培训项目训前、训中、训后各阶段在时间节点、进度控制、组织管理、质量要求等方面提出具体安排，经采购人同意后组织实施。 4. 成交供应商需保障后期服务，配合采购人做好可能出现的项目审计等工作。 5. 如开班后，连续两期学员满意度评价未达到预期目标且无法整改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回剩余费用。		

（二）服务团队要求

项目负责人应熟悉培训工作流程，具有组织业务培训工作的经验，能够组建并亲自带领团队人员开展本项目工作，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工作有一定了解，能够组建 3 人及以上的项目工作小组。

（三）有关要求

- 1、中标单位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和内容为单位提供高质量的培训服务。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和课程大纲，并提前提交给采购人审核，经同意后实施。
- 2、中标单位接受甲方对培训过程和效果的监督，并根据采购单位的合理建议进行调整和改进。
- 3、培训活动开展中涉及到的车辆、餐食、资料等配套附属用品均由中标单位负责提供。

四、商务要求（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等）

服务时间：按照采购单位要求。

五、验收标准

服务成果交付及验收要求：

- （1）按时间进度 100%完成培训任务。
- （2）学员满意率达 90%以上。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文本）

本章合同格式文本仅供参考，部分细节内容可由甲乙双方在实际签订时另行约定，但必须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签署。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包号：

甲方：（买方）_____

乙方：（卖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

1.2 标的质量：

1.3 标的数量（规模）：

1.4 履行时间（期限）：

1.5 履行地点：

1.6 履行方式：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元）人民币或其他币种。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3 乙方应建立项目台账，记录保存并向甲方提供项目实施相关资料信息。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

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乙方交纳人民币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10%）

6.2 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6.2.1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

6.2.2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

6.2.3 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

6.2.4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7.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八、合同款项支付

8.1.1 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及进度安排：

8.1.2 项目经费包括但不限于全部的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师资费（含税）、培训资料费、交通费、实地考察等费用。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项目验收

10.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0.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0.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0.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0.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0.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

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一、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服务合同价款总值____的违约金。

11.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 ____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1.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____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4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2.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

12.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争议解决的方法

13.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4.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4.3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响

正本/副本

应

文

件

采购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二〇 年 月 日

1. 供应商资格细则索引

序号	要求	响应情况	页码
1			
2			
3			
4			

2. 评分细则索引

序号	评审因素	响应情况	页码
1			
2			
3			
4			

3. 业绩证明索引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日期	合同金额	页码
1				
2				
3				
4				

注：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 顺序制作响应文件, 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 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1. 报价函、报价及项目相关文件

1) 报价函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贵公司号采购文件（包括更正通知,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磋商。

1. 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

2. 我们接受采购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 我们同意按照采购文件第一章“供应商须知”第 11 条的规定,本报价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报价截止日期起计算的九十日,在此期间,本报价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成交,本报价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磋商的所有资料。

5. 我们理解,贵公司无义务必须接受报价最低的采购,并有权拒绝所有的报价。同时也理解贵公司不承担我们本次报价的费用。

6. 如果我们成交,我们将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按供应商须知有关要求提供必要的履约保证。

供应商名称： （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日期：

附件：响应保证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和采购编号）的响应，并做出如下承诺：

一、除不可抗力外，我单位如果发生以下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贵方（或采购单位）支付本采购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2%作为违约赔偿金（数量不确定的单价采购须约定具体金额）。

1. 自响应截止时间至本项目发布成交公告为止，撤销响应；
2. 成交后不依法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3. 成交后不按本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单位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的话）；
4. 成交后不按本采购文件规定向贵方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二、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或采购单位）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供应商：_____（盖公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日期：_____

特别提醒：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盖章原件，否则响应无效！

2)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包号及内容：

报价内容	响应报价（第一轮报价）	项目负责人
	大写： 小写：	
响应有效期	90天	
服务时间		
是否小微企业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时间：

3)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包号及内容：

序号	服务内容	价格组成	单位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报价合计					_____元	

注：1) 此表由供应商自行填写；

2) 报价合计须与报价一览表中的价格保持一致。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时间：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包号及内容：

序号	采购文件商务条款	商务响应	具体说明（响应/偏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时间：

注：1. 如供应商无任何偏离，也需在响应表中注明并在响应文件中递交此表。

2. 偏离包括正、负偏离，正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高于采购文件要求，负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低于采购文件要求。

5) 技术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包号及内容：

序号	采购文件技术要求 （“第四章采购内容及具 体要求”）	技术响应	具体说明（响应/偏 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时间：

注：1. 对于某项指标的数据存在证明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情况，取指标较低的为准，对于可以用量化形式表示的条款，供应商必须明确回答，或以功能描述回答。

2. 作为响应文件重要的组成部分，不能通过简单拷贝采购文件技术要求或简单标注“符合”“满足”。

3. 偏离包括正、负偏离，正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高于采购文件要求，负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低于采购文件要求。

2.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磋商当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最近一个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 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提供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不含磋商当月)①完税证明及②社保缴纳证明的有效复印件；

4)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材料；（提供证明材料或相关承诺）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或不良记录承诺；
(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需包含此条内容，加盖公章)

6)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需包含此条内容，加盖公章）；

7)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磋商采购，不接受未经采购单位同意的任何形式的转包、分包（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需包含此条内容，加盖公章）；

8)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②除单一来源项目外，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相关资质、业绩等证明文件

3) 供应商拟承担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格式

供应商拟承担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学历	执业资格	证书号	技术职称	相关工作年限	备注

注：附所有人员相关资格证书。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时间：

师资力量

课程师资资源储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执业资格	擅长领域	经验、业绩	备注

注：1）本项目 11 项重点课程授课内容概要相匹配的课程师资资源储备情况；

2）附所有人员简介及相关资格证书。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时间：

4)服务方案

方案由供应商自拟

5) 其它可以提供的关于本次磋商采购响应的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参与项目, 签署上述项目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采购、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注: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采购的, 必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委托单位公章, 参加采购时法定代表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现场备查。法定代表人授权其他人参加采购的, 仅需填写“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盖章）

日期：年月日

4. 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 营业收入为万元, 资产总额为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